

課程1749：社會工作者實用法律課程

日期	2017年8月4、11、18及25日(星期五)						
時間	晚上7:30至9:30(4節,共8小時)						
地點	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(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)						
對象	社工、社福界同工、社工學生與有興趣人士						
名額	25人						
費用	全部4堂	會員	\$720	非會員	\$910	社總之友	\$450
	每堂		\$200		\$390		\$190
導師	廖成利律師、鄧偉棕律師、盧浩輝律師、陳尚德律師及嚴芷佳律師						
報名方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支票郵寄：填妥報名表格，連同劃線支票（抬頭：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），寄回社總會址（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）。 銀行直接過戶：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（戶口名稱：HK Social Workers' General Union），把報名表及銀行收據一併寄回或傳真至 3007 2595。 網上報名、銀行過戶：先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；再進入社總網頁，選擇「課程 / 出版」欄按一下，進入課程一覽，再在選報課程的位置按「網上報名」，根據指示填寫報名表格，並上載銀行收據(pdf或jpg)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(下載)，最後按「提交」遞交報名表。 						
查詢	2780 2021 / office@hkswwg.org.hk						

	日期(五)	內容	導師
1748 A	4/8	家事法 (離婚、撫養權、贍養費、家庭財產安排及虐兒案)	嚴芷佳律師 廖成利律師
1748 B	11/8	刑事法的訴訟及程序 (犯罪和刑事犯罪)	盧浩輝律師 廖成利律師
1748 C	18/8	公共法 (司法檢討, 反歧視法律及慣例, 隱私保護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)	廖成利律師
1748 D	25/8	民事法 (戶外活動, 疏忽法律責任)	陳尚德律師 廖成利律師

導師簡介	
廖成利律師	執業律師，婚姻監禮人，註冊社工。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畢業(1983)。曾任黃大仙區議員(1985-1994)、九龍城區議員(2002-2011)，立法局議員(1995-1997)及臨時立法會議員(1997-1998)，民協主席(2008-2015)，現為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合夥人、社工總會義務法律顧問。
盧浩輝律師	曾在香港政府法律援助署工作二十多年，2009年加入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成為執業律師。盧律師擁有豐富而廣泛的法律訴訟經驗，曾擔任香港管理學會(HKMA)兼職講師，教授民事及刑事科目。
陳尚德律師	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畢業，曾任職立法會議員助理，期後分別在港大校外進修學院及香港大學修讀法律，現為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合夥人，主要負責遺產承辦、樓宇買賣、工傷意外賠償、一般民事、刑事訴訟及離婚等。
嚴芷佳律師	曼徹斯特都會大學畢業(2004)，現為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合夥人。主要處理婚姻訴訟、人身傷亡索償、勞工賠償等案件。

註：

- * 職工盟屬會及前線福利從業員工會會員出示會員證副本，可以會員價報讀課程
- * 出席全部課堂(即1748A、1748B、1748C及1748D)者方可獲發證書
- * 課程將進行拍照，以用作宣傳用途
- * 學員修畢此系列課程後，可取得「社工註冊局社會工作者自願持續專業發展計劃」8學分。
- * 即時入會及續會可享優惠，表格可在<http://www.hkswwg.org.hk/taxonomy/term/7> 下載